

## 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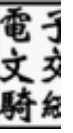
地址：33049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1段1號

承辦人：曾詩媛

電話：03-3194510#5003

傳真：03-3352023

電子信箱：10024491@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17日

發文字號：桃體全字第10900113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惠請協助公告本市辦理「109年身心障礙者保齡球賽」競賽規程，並廣為宣傳鼓勵所屬踴躍參賽，請查照。

說明：

一、為鼓勵身心障礙市民積極參與保齡球運動，強化國民體適能，並增進本市參加109年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保齡球選手技術及經驗，特辦理旨揭賽事。

二、賽事相關訊息說明如下：

(一)比賽日期：109年10月9日(星期五)。

(二)比賽地點：中壢區亞運保齡球館。

(三)選手參賽資格：

1、設籍本市持有中華民國身心障礙手冊之中等學校以上學生及社會人士，經體位分級後由學校或各身障團體統一組隊報名。

2、視障（分B1、B2、B3三級）、肢障（分站立、輪椅）、聽障等障別之選手經合格醫師鑑定或出具證明。



(四)報名方式：網路報名或9月30日以前紙本親送至本局2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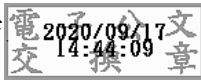
全民運動科；報名表未以電腦繕打，或選手資格不符，

或未依規定時間內繳交者不受理。。

三、本案競賽規程及報名表請逕至本局網站(<https://www.dst.tycg.gov.tw/>)—下載使用。

正本：本市各大專院校、本市各市立學校(桃園市大溪區大溪國民小學除外)、本市私立高中職、本市各私立國中、本市各私立國小、桃園市立桃園特殊教育學校、社團法人桃園市視障福利發展協進會、社團法人桃園市聾啞福利協進會、社團法人桃園市視障輔導協會、社團法人桃園市肢體傷殘協進會、社團法人桃園市脊髓損傷者協會、社團法人桃園市聲暉協進會、社團法人桃園市智障者家長協會、桃園市射箭運動推廣協會、中國青年救國團(中壢國民運動中心)

副本：桃園市大溪區大溪國民小學



裝

訂

線

